

简论南宋临安市井乱象及其根源

□ 陈 峰

西北大学 历史系 陕西 西安 710069

南宋时期,行都临安在发展繁盛之时,热闹喧嚣的街市中也出现了光怪陆离的乱象。其表现之多样,手法之繁复,可谓达到前所未有的地步,已构成当时临安城不容忽视的社会现象。从史籍记载来看,这些现象大致包括以下几类:其一,奢靡及攀比之风盛行。南宋建立后,虽然战事长期紧张,但上层集团依旧生活奢侈不减,其行为在都城临安街市中表现得最为突出。而上层主流社会的行为往往具有示范效应,达官贵人间的各种奢侈表现,富商大贾们的效仿与炫耀,都刺激了临安民间奢靡及攀比之风的流行。其二,造假与欺行霸市现象频出。临安市场良莠不齐,一些奸商唯利是图,以次充好,乃至造假,此类多发现象自不用说,甚至关乎人命的医药也不能幸免。其三,骗局层出不穷。南宋末人周密曾长期任临安府下官职,熟悉当地掌故及各种诈骗手段,他指出:“浩穰之区,人物盛多,游手奸黠,实繁有徒。”并对被称之为“游手”所设的骗局,有详细的记载。如“美人局”,以娼妓冒充自家的姬妾,勾引青少年上当,然后敲诈钱财;“柜坊赌局”,是合谋开设赌局,诱人参赌,作弊骗钱。其实,这都不过是纯粹的结伙行骗行为,并非新鲜。而最令人惊讶的是“水功德局”:若有人想求官,迁转,“觅举,恩泽”,或者打官司、买卖交易,游手闲汉就“假借声势,脱漏财物”。骗徒之所以能得逞,足因为有“声势”可以假借,也就是必然与官场存在勾结,可以疏通关系,其获利方式为“脱漏财物”,则指的是从中截留部分钱财。就此而言,“水功德局”实为官场腐败的产物。其四,青楼妓院业昌盛。其五,酒肆茶楼中的乱象。临安的酒楼,往往以妓女陪酒的方式招揽生意,特别是每到晚间,大酒楼下都聚集数十位浓妆艳抹的妓女,“以待酒客呼唤”,“以待风流才子买笑追欢耳”。南宋人还模仿《东京梦华录》笔法,称这些妓女“望之宛如神仙”。店家最下作的做法,是指使妓女哄骗食客,专点高价酒菜,牟取不义之财,只有熟悉者才不会上当,“惟经惯者不堕其计”。

除了以上主要类别之外,在宋代士大夫看来,瓦子勾栏中的各种表演娱乐活动,以及被称为“打野呵”的街头游荡表演,也可归为伤风败俗、游手好闲及靡费钱财的行为。于是,瓦子勾栏也被视为藏污纳垢之地,亦属时人眼中“乱象”之一。

从南宋临安市井乱象的形式来看,其种类虽大都早已存在。但无论是涉及面还是表现程度,都远远不能与其相提并论。如以往奢靡攀比活动,主要局限于上层,特别是在王公贵族及高官显宦之间,西晋时权贵石崇与王恺斗富、北魏时高阳王元雍与河间王元琛比富,即为其典型例证;以往的欺行霸市行为,也多为官府及贪官污吏所为,如《卖炭翁》揭露的唐代官市便是代表;至于市场造假,青楼妓院以及街头骗局之类现象,虽然自古就有,却都达不到集中泛滥的地步。南宋临安不仅集中了所有这些现象,并且在内容和程度上均呈现出前所未有的膨胀态势,还广泛分布于市井及市民生活之中。至于宋代酒肆茶楼中特有的各种现象、瓦子勾栏及街头娱乐活动,则为新生类型的社会现象,又以南宋临安最为突出,却非简单可以用“乱象”加以定义。

南宋临安市井乱象繁杂多样,发生率又颇为频繁,究其根源,首先与宋代商品经济的快速发展与城市的繁荣密不可分。众所周知,宋代商品经济出现了蓬勃的发展趋势,尤其是都市市场更为活跃,在北宋后期,京师开封以及众多城市经过持续发展,已呈现出前所未有的发达景象。宋室南渡后,临安得都城地利优势,工商、服务业进一步繁荣,如行会数量已超越以往,多达414行。据记载,临安各类商铺、作坊、酒肆茶楼鳞次栉比,沿街叫卖的摊贩更比比皆是,“买卖昼夜不绝”。因此,临安街市空间相当拥挤,“自大街及诸坊巷,大小铺席,连门俱是,即无虚空之屋”。以至于膨胀的市场,由城区延伸到周边城郊。此外,满足市民消遣需求的娱乐业也日益昌盛,成为新兴的文化经济行业,如瓦子勾栏四处可见,其中最大的北瓦子,可容纳上千观众,其他著名

的不下二十多处。临安居民的生活因此与市井发生紧密联系,也深受市场的影响。这种空前勃兴的城市经济,在创造大量就业机会与支撑临安日趋繁盛之际,却因市场法则尚未成熟,市场秩序不健全,以及贪官污吏的插手,难免存在某种畸形生长和无序化状态,致使市场投机活动大行其道,也为许多乱象创造了适宜滋生的温床。

其次,临安市井乱象的频发,与宋代都市人口构成的复杂与流动性存在关联。由于宋廷放弃了对人口迁徙的严格限制,无地的客户摆脱了对地宅的依附关系,因此包括下层贫民在内的不同阶层人员,可以较为自由地流动于城市内外。南宋时期,临安居民达到一百二三十万之众,其构成便相当复杂,既有传统的皇亲国戚、官宦士人、驻军和各阶层工商业者,也有不计其数的各种雇工、小贩以及形形色色的无业游民,其中下层民众又大都为外来流动人口,在如此庞大的人口中,因出身背景不同,贫富差距悬殊,势必造成生存方式的千差万别。

第三,临安市井乱象的存在,与宋朝统治政策的变化也有关系。与前代相比,宋朝当政者具有明显的实用主义特点,不仅统治政策相对包容,也更多地以经济方式应对现实问题。因此,宋廷更加关注从市场中获取收益,尤其是从城市经济中攫取财富,于是在经济利益驱动下,虽沿袭重农抑商政策,但实际上放松了对商业的抑制,政府不仅倚重商税与禁榷专卖收入,并且直接参与市场经营活动。特别值得关注的是,宋朝取消了对城市坊市界限的限定与交易时间的约束,也就放松了对城市与居民的管制,由此遂带来两方面的影响,其一,在促进市场日趋活跃之时,也因为无力控制而加剧了市场的无序化状态,为各种投机活动提供了更多的机会;其二,在居民生活获得更多自由空间的同时,亦为诸多乱象创造了野蛮生长的环境。

第四,临安市井乱象的多发,与宋代社会分化的加剧有一定的联系。如所周知,宋朝顺应时代变化,实行“不抑兼并”的土地政策,使土地买卖趋于市场化,所谓“有钱则买,无钱则卖”。农民固然常常破产,或沦为客户,或流入城镇,不过也有通过积累而上升的机会;同时,在世袭特权日渐沦丧、科举选官盛行的宋代,纵使官僚、地主之家,也不免走向破败的结局,如南宋人所说“贫富无定势”“富儿更替做”。尤其是都市的奢靡消费具有强烈的腐蚀作用,加剧了上层群体的不稳定性,包括官宦、富商大贾在内的富裕之家都难免衰败为“破落户”。因而,宋代的社会分化及流动较以往明显加剧,如学者已指出宋代存在民产经济地位和社会身份流动频繁的常态。而“破落户”也成为宋代常见名词,如绍兴时期,临安府还专门收捕破落户并将其编管外地。此

事颇为典型,反映临安城破落户之多,已到了官府必须专门整治的地步。

最后,临安市井乱象的迭出,与宋代社会观念意识的变化亦有一定的关系。在宋代商品经济日益发展的背景下,民众不仅在生活方式上受到影响,其观念也随之发生潜移默化的变化,即逐利市场的意识有所增强。特别是在都市城镇中,居民生活与市场关系密不可分,经济收入的多寡直接关系到他们生计的水平,拜金意识自然日渐浓厚,如“钱足以使鬼神”一类的民谣就相当流行。即使一些士大夫也对世人谋财取利的活动予以理解,南宋事功学派还对传统的义利观提出质疑。

因此,正统观念不断遭到金钱的腐蚀冲击,传统道德的约束力愈益松弛,于是宋人中急于牟利的现象日益明显。南宋临安聚集了丰饶的财富,也提供了更多获利的机会,一些人便唯利是图,无所顾忌地从事各种违法活动,或者不顾耻笑地寄生于市井之中。与此同时,一掷千金的奢侈表现虽然依旧受到公开指责,却可满足肉体享乐与虚荣之心,还往往被看作成功发达的标志,因而广受世人艳羨。由此,为追求奢靡生活而不择手段的活动颇有市场,所谓“笑贫不笑娼”,以至于乱象迭出。此外,临安流行的市井娱乐文化,被当时正统士大夫视为市侩、粗俗趣味的体现,遂多加嘲讽指责,其背后隐藏的则是对传统主流文化与自身优越感的捍卫,故不可简单归之为“乱象”。但这种有着广泛市场的新型娱乐文化,因其具有典型的消费性特征,势必耗费钱财,同时内容又多反映商贾胥吏、市井小民的观念与生活,往往露出赤裸裸的声色犬马欲望,因此也从侧面对正统意识造成冲击,进而助长了享乐之风的盛行,也间接地助推了临安市井乱象的发生。

其实,早在先秦时期,管子已指出:“国侈则用费,用费则民贫,民贫则奸智生,奸智生则邪巧作。故奸邪之所生,生于匮不足,匮不足之所生,生于侈,侈之所生,生于毋度。”管子是从国家治理角度分析了贫困与奢侈的关系,但也道明了人性中因侈用而贫困,由贫困而生奸智、奸邪的转化过程。在封闭落后的经济环境下,由于致富的机会不多,纵然有“奸智”能力,施展的空间却相当狭窄。正因为如此,宋代以前的社会乱象,无论是涉及的类型还是表现程度都相对局限。当前所未有的宋代繁华都市敞开大门之后,滚滚财富与市场发生关联,加上统治政策的宽松、人口流动与分化的加剧以及社会观念的变化等影响,自然为世人投身市场提供了源源不断的动力,也为许多人的“邪巧”行为提供了可乘之机,临安市井上的乱象仅仅是当时社会生态中的片段映射而已。

■ 《中国史研究》2017年第2期,约11000字